

# 聚春園裡佛跳牆

歡送晚宴是在福州「聚春園」舉行，今晚惜別，明日就各奔前程。半醉中，朦朧的是惜別還是依稀的幻影？只有眼前的佛跳牆真實無比，每人一盅。多年前我也在福州吃過，但不知是否這次是在聚春園，再加上事前的宣揚，竟令我覺得美味得很。我並不是食家，對海鮮感覺也遲鈍，但還是感覺得到齒頰留香的韻味。難怪傳說引得佛也聞香跳牆而來覓食啦！

已經有一百多年歷史的福建名菜「佛跳牆」，源於清光緒年間，是首屈一指的傳統菜餚。當時，福州楊橋巷一家官銀局老闆宴請布政司周蓮，老闆娘親手司廚，將雞、鴨、豬肉等材料用紹興酒燉製而成，其醇香味濃讓周蓮念念不忘，回到府中，就把此菜介紹給他的家廚鄭春發，讓他倣法仿製，但幾次試驗，都不成功。後來周蓮帶着鄭春發到官銀局向老闆娘請教，鄭春發精心研製，並加入一些山珍海味，效果比老闆娘做的有過之而無不及。後來鄭春發辭職，到東街口開設了「聚春園菜館」，不斷改進。一天，幾位文士到聚春園用餐，要廚師搞點新鮮花樣，鄭春發就熬成那款菜，端到桌上，啟開罐頭，香味立即四溢，那些文士為之陶醉，吃起來又美味異常，驚問甚麼名稱？聽到還未命名，文士們詩興大發，其中一人即興賦詩：「罐起葷香飄四鄉，佛聞棄罐跳牆來」，大家同聲叫好，並眾口一詞，「叫佛跳牆！叫佛跳牆！」

其實這菜本來是官銀局老闆逢迎之作，取「吉祥如意、福壽雙全」之意，名為「福壽全」。因在福州話中，「福壽全」與「佛跳牆」發音近似，人們便引用詩句意，「福壽全」轉成了「佛跳牆」，慢慢就變成了正名了。

多年前我也曾經在福州吃過佛跳牆，但不是這一家，而是別一家，前一晚就要各種佐料準備好，湯也要先煲，可見工夫之繁複。記得是袁和平陪同，但小說家英年早逝，想起不覺黯然。當時有人曾開玩笑說他像巴爾扎克，那只是附會，自然並不當真；只不過是極說他的小說之才吧？我記得那年從武夷山回福州的火車上，對面兩位是素不相識的陌

生男乘客，他請求把那可以轉動的軟椅轉過去，免得大家面對面，怪不自在的！他說。此話猶在我耳畔不去，但他已經遠去許久了。遠去的還有一位當時我們說可以扮演魯迅的雜誌主編，時光如刀，切割的是過去嗎？但友情的憶念卻是永存的，每當在適當的時候便會爆豆般跳出。而眼前只剩佛跳牆的香味嫋嫋散發，再也不聞那時的人聲笑語了。

說真話，多少年過去，我早已淡忘那滋味如何了，這期間山南海北我吃過不知多少美食，哪能一記得清楚？如今佛跳牆端上桌，每人一盅，但見主料有海參、鮑魚、乾貝、魚翅、雞、豬蹄筋、羊肘、鴿蛋等十八種，稱為「十八羅漢」，輔料也有冬筍、冬菇等十來種，再依其熟爛難易的程度，層次井然而均勻地放置在紹興酒燉中，以慢火燉製而成。嚙一嚙，果然味道鮮醇、質地軟嫩，一入口即化，且吃完餘香嫋嫋。難怪久負盛名。

飯後閒逛就在附近的「三坊七巷」，車子停在「林則徐故居」處，燈光昏暗，幾乎看不清楚。一進入這新起的著名景點，燈火明亮，好像是另外一個天地。我其實去年年夜來過，從此遊福州有了個大眾化的去處，這裡聚景點、商舖、飲食於一身，年輕人很容易在這裡找到他們的天地，舉目所見，情侶雙雙對對，摟腰搭肩而過。抬頭便見到我們熟悉的「麥當勞」、「屈臣氏」等連鎖店，一群人去有一群人的樂趣，雖不能暢通，時不時有人停下試試小吃，也有人買工藝品，甚至有人給拉去算命。這商業街煞是熱鬧，商舖佔盡風騷，古跡反而成了陪襯，讓我們感到失落。我們站在巷口，拍下的是夜景，還是人潮？但沉澱在心中的，只是不可言說的秋夜氛圍。

豐盛晚飯後，W在酒店對面的「黃鶴樓」設宴，說是宵夜。剛吃饱，怎麼又吃？但主人盛意拳拳，

卻之不恭。這黃鶴樓當然不是武漢正宗的那家，只不過借其名字而已。但當我們拾級而上，爬上天橋，又走下天橋，跨過亂糟糟的街市，地上滿是果皮碎紙，終於赫然看到霓虹招牌時，不禁鬆了一口氣。但還是要摸黑登樓梯再上，預定的房間內早已擺滿碗筷，一副大排筵席的架勢。但我們哪裡還吃得下？L接了個電話，借故率先退場，我們吃了一點點心，估計差不多了，也就一起告辭，只留下主人的盛情和菜餚，在冷冷的風中顫抖。

聚春園當然還有Z，她是老朋友了，我看着她從編輯到主任到副社長到社長，但多年不見了，地位變遷，而我們友情繼續。她在歡送宴會上，私下約我寫部長篇，我未必寫得出來，但那情誼，讓我覺得朋友還是老的好。

這聚春園讓我回想起前年住在這裡，那晚一群人想去搭的士，等了大半個小時都沒有，來往車子不少，就是沒有空車。當地朋友說，那地方很旺，搭不上有甚麼奇怪！而我們是外地人，不了解情況。好在離去時不從聚春園，而且是上下班高潮時段過後，Y請他司機開車送我們，只是到了機場送客，不許停下；我們匆匆擁抱告別，再見福州！



■福建名菜「佛跳牆」

網上圖片

## 文藝天地

### 香港情懷

在上海讀大學時，我問一位上海本地同學，為何他跟他那同是本地人的女朋友談戀愛時，也不說上海話而說國語，他解釋道：

「談戀愛是件高雅的事。可用上海話一談，就俗了。比如『我愛你』這句戀愛人士最常用到的話，用上海話就顯得十分做作。」他用上海話演示了一下「我愛你」果然十分搞笑。所以國語裡常說的「我愛你」，上海人只能說成：「我歡喜你」。味道全變了。

我看香港的電視劇時，常常會想起他用怪腔怪調的上海話說那句話時的搞笑神態，兀自笑倒之餘，不禁想，香港人會怎麼說這句話呢？「我好鍾意你。」在我們外地人聽起來，也是俗不可耐的。不過，仔細品味，雖然也俗，卻俗得可愛。

香港人的俗，正如他們的糯米雞，乍看傻大粗笨，卻是頗有內容，經得起咀嚼。我剛來香港時看到香港的西片譯名，往往忍俊不禁，哈，那真是要多俗有多俗，比如把True Love（真愛）譯為《歷盡滄桑一美人》、把Cinema Paradise（天堂影院）譯為《星光伴我心》倒也罷了，可是把The Legend of 1900（1900傳奇）譯為《聲光伴我飛》，把The Horse Whisperer（馬語者）譯為《情深說話未曾講》，那份媚俗的功力，就真的讓人有點吃不消。有位香蕉人的美國學者，倒特別欣賞香港人的西片譯名，還寫了篇文章大加誇讚。我看了，雖覺有些過

譽，就個別範例來看，倒也不無道理，比如將Rule of Apple（蘋果屋規則）譯為《總有驕陽》，俗是有點俗，可是還真概括了影片那種詩意化了的滄桑感，而且突出了賣點，比起台灣那個濫情而空洞的譯名《心塵往事》，好得多了。

非典鬧得厲害時，有位內地朋友看了香港旅遊業為了自救、大搞本地遊的電視報道，打電話跟我說：「你們香港人真搞笑呀，本地遊也那麼多人參加，還扶老攜幼、全家大小一齊出動，真是貪便宜貪到傻了。」

我一時無言可對，但總覺得不是他說那麼回事，那些踴躍參加本地遊的香港人，貪便宜之心固然有，但肯定還有點別的甚麼心思。不久前讀俄國作家普拉東諾夫的小說《格拉多夫城》，突然對這一時說不清的「別的甚麼心思」有了感悟。

《格拉多夫城》描寫坐在開往格拉多夫城火車上的一群旅客道：

「乘客們好像不是生活在自己的祖國，而是在另一個星球上旅行；人人都在自顧自地吃東西，不顧與鄰座分享，但大家還是緊緊地擠在一起，在這可怕的交通線上彼此尋求着保護。」

香港人與他們正相反。香港人對自己的家園有一種發自深心的摯愛。與俄羅斯格拉多夫城的旅客們正好相反，香港人無論到了世界上甚麼地方，都好像仍然生活在香港，不要說飲食習慣了，他們舉手投足，眉目表

情，處處都是香港的。哪怕是在火車上飛機上互相大呼小叫地招呼：「不吃不香口珠呀？」「要不要糖水呀？」俗則俗矣，卻是他們濃得化不開的香港情意結的流露。「反認他鄉是故鄉」這種幻覺，在香港人身上是很少發生的。

這樣，就可以解釋閻非典的日子裡，當全世界都對香港避之則吉時，香港人那種令人瞠目的表現了：好吧，沒一個遊行團來咱們香港了，咱們就自己組團自己遊自己的家園。一日之間，香港人組了上百個香港遊團，把尖沙咀碼頭等主要集合點擠了個水洩不通，大家齊齊去香港各個景點一日遊：沒人跟咱們玩了，咱們自己跟自己玩。

這就可以解釋，為何香港人成群結隊去深圳，去北京，去上海，去品嚐那裡的美味佳餚，卻不大會把那些美味佳餚引進香港。在香港大街上飄香的還是那五十年不變的蝦餃燒賣、腸粉叉燒，五十年不變的乾炒牛河、蠔油生菜。所有的麵粉都放糖精，所有的炒菜都加生粉。你可以把它看作一種墨守成規的迂俗，也不妨把它看作一種融化到了骨子裡的香港情懷。

進而可以理解，平時溫和散漫的香港人，逢到重大事件，卻表現出令人大跌眼鏡的團結和堅定。頂着二月寒風七月驕陽，數十萬人一齊上街表達自己的訴求。他們上街，是出自愛家護家的本能。

■文：王璞

### 石斑

飯店內，小小男童路過偌大的魚缸，佇足觀賞游魚。一尾碩大的石斑

輕易奪去他的目光。忽然，他的眼圈紅了起來，悄悄地問：「牠會被吃掉嗎？我不想這樣！」淚珠隨即從臉龐滑了下來，縱使魚在水裡看似分不清淚與水的差別。在眾人安慰下，他問媽媽借來智能電話，親手為石斑拍照後，才依依不捨地離開。

面對快將六歲的小孩，誰也沒慨嘆其多愁善感，反卻喜歡這顆純真的心靈。縱使，他的腦袋大概還未曉得思索深奧問題，往後仍是會隨心吃

肉，但至少能易地而處去感受身邊事物。直率而為，彌足珍貴。

缸中之魚，還是缸外的圍觀者，要生存定當進食。大自然中，生物在吃與被吃之間，繫上了無形緊扣的「食物鏈」，躍躍在複雜互賴的「食物網」。萬物的出現均非偶然，各有意義，相生相克，僅順應自然，便會達至平衡。

君子遠離庖厨，不忍殺牛，或羊，或擴及這尾石斑。植物也有生命，儘管沒腿走動，未懂為自己發聲，卻默然朝陽生長，努力求存，為適應環

境而作出改變，抗拒枯萎的來臨。茹素與否，是種選擇。覓尋不同方法以助解決生態系統失衡之餘，進食的時候，應抱着感謝的心情，勿胡亂殘殺生物，別浪費任何食物。

最終，媽媽把石斑的照片沖曬了出來，構圖雖欠水準，一部分魚尾亦未能入鏡，卻是說不出的漂亮。一幀童心看世界的貴重照片，當時的溫度早遺留在心上，那刻已是無可替代。男童小心翼翼地把照片放好，不忘天真爛漫地說：「下次要再去飯店探望石斑。」

■文：星池

■文：陶然

■文：陳科科

### 片頭

也就是 Opening Credit。在我們香港人的觀影經驗中，片頭只作為是不是遲入場的標準。「播片頭啦！」是剛剛好。「播完片頭啦！」就是遲到了，是考慮是否再看一次。但正如英文中的 Credit，這其實是我們對該電影工作人員的一份致敬——這有別於其他行業，例如一次警察追捕行動，你不會看到警務人員的 Credit，這固然跟情報有關，那消防員呢？成功救了一場火為何沒有 Credit？因為他們是公僕。

如果看電影類似商業品，例如雜誌，我們見到編輯、記者、攝影師的名字，但那是問責功能大於致敬啊，即是一份「由上至下的銀鑊列表」，只是方便別人去投訴。電視劇完結後都有 Credit，但看重程度跟電影相去萬里，有時候為了遷就廣告時間，名單轉得快到沒有上佳的動態視力是看不到了。

片頭是很重要的，尤其在西方；但在香港重視程度一度減退，隨隨便便擺些細明體的字上去黑底畫面、配首罐頭音樂就算——比較看重的導演大概是王家衛，再深一點印象的只有《無間道》、《葉問》以及《打擂台》。但在西方，特別是荷里活，這是藝術。網站 Art of the Title 集合上百條片頭，無論電影還是電視都歸類好，偶然有些附夾訪問，討論、研究這條片頭如何誕生。比如不停捧獎的美劇《Mad Men》，它用人物剪影配上五六十年代優雅音樂就很喚，成了劇的標記，一聽就想起畫面。或者《Girl with the Dragon Tattoo》，用上 Led Zeppelin 的名作《Immigrant Song》，由 Nine Inch Nails 的 Trent Reznor 重編成重金属，再由 Yeah Yeah Yeahs 的 Karen O 壽命演唱，然後搭上極黑暗抽象的 CG 影像，卻原來隱藏了三部曲的所有劇情！導演 David Fincher 也被奉為九十年代片頭藝術重生的濫觴。

他的《Se7en》就用上連環殺手的視角去拍攝，將他準備作案的行為細緻畫，導演說因為殺手在電影尾段才揭露，似乎少了描述，在片頭的2分多鐘就是他個人發揮的上佳舞台。及後 Fincher 的《Fight Club》、《Panic Room》以至上部電影《The Social Network》，只是 Mark Zuckerberg 帶住羞忿心情在哈佛校園走過，再連接他發明Facebook的劇情，基本上這位年輕的億萬富翁在開首幾分鐘內確立性格，完全是片頭的張力。

於是發現我們做電影還是停於電影的常用框架內，沒有善用任何「必要做但未必好看」的東西，比如片頭，只是一種責任的實踐，而沒有想像觀眾如何看待，甚至想辦法去令觀眾注意，令本來的致敬流於開場了沒有的訊號。

■文：緩緒

### 定向的河流(二十六)

鮑魚的信念，這堅定的信念並不會因為重回出生地時將有多麼艱辛，此行將承擔甚麼樣的風險而被動搖，而有所改變。不論那條出生的河流有多麼遙遠，也一樣會毫不猶豫地依照來時的路線勇往直前。

而我呢？不知為甚麼最近總是會有一種特別強烈的想要回國的念頭呢？是不是和鮑魚一樣，也到了該往回走的時候了呢？

這種願望時不時地會浮現。一旦想到這一問題時，我覺得自己就像鮑魚一樣，不可能再考慮回程的路途有多麼難行，也不會再考慮一旦回去後會面對甚麼樣的難題。在這些日子裡，那片時刻惦念着的國土總顯得是那麼地親切，不論她曾幾經戰亂，幾經憂患，曾遭遇過一些甚麼樣的人禍天災。這種想要帶上這輩子所有畫作重返故土，把一切回饋於母國的打算，應該說就像鮑魚一樣，同屬於一種不可變更的天性與本能。

「看來，這便是在最後的那些日子裡，父親心裡一直想著要做的事情了。雖然還沒有具體的計劃。」

看到這裡，豐容想。並開始考慮究竟應如何才能使父親的遺願真正兌現。

45

天氣已轉冷。在這一兩天裡，太陽又突然從厚厚的雲層裡露了出來。

一個很晴和的初冬的下午。在一家咖啡館裡，豐容面對着那位不論身形、面容及姿態都長得很像亡父的老人，正一邊交談，一邊坐在一張只供兩人用的方桌前喝茶。

從他們的說話神情裡可以看出此刻，他們並不像是完全在閒聊。而像是正在認真商議着某件甚為嚴肅的事情。

「是啊，要是對甲蟲感興趣，到世界各處遊歷，只為發現那些尚未被發現的種類，我想，也會很容易地拋掉一生的精力哩。」

只聽老人說。

「您是研究生物的？」

「不，但我自幼就喜歡生物。尤其是昆蟲。」

這是一間不大的咖啡館，同時也兼做午餐及晚飯的生意。在這時進進出出地至少也有二三十位的顧客。

透過那些十分規則地設置在座位間，由幾組長勢不錯的盆栽植物做成的綠色屏障，間接地能聽到德先生和豐容的說話聲。

話題由閒扯家常的性質轉出來後，剛進入原有的嚴肅正題，才交談了幾句，便因為有人正路過自己的座位，顯然是為了避人耳目，便又重新回到了那原有的甚麼緊要的閒談裡。

46

這天回到小屋後，豐容拿出了父親生前常穿

的一件長長的過膝的大衣，折起來後把它連同一頂黑色的貝蕾帽及一條青灰色的絨圍巾一起放進了一隻大大的手提袋裡。

47

天氣很好，雖已是初冬季節，路上的行人卻照樣穿得很少，看起來就像是身處於春暖花開的